

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传明、李玉文、盛明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年10月14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本次股份回购概要如下：

（一）回购用途及目的

本次回购股份系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截至2022年9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通知发出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每股4.98元，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第一款第六项、《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二条第四项、《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4号——股份回购》第四条第一项规定的“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情形。

（二）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三）回购价格

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5.50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30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交易均价为5.17元，拟回购价格上限不低于上述价格，不高于上述价格的200%。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

日起，及时调整回购价格。

（四）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1,009,065 股，不超过 2,009,06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05%-2.08%，根据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区间以及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测算回购资金总额区间为 554.99 万元至 1,104.99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实际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情况为准。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

（五）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 2022 年 10 月 14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2 个月。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六）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理

公司将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份回购》的相关规定，对已回购股份进行注销。

（七）其他相关事宜

公司已分别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出问询函并获得回复，上述主体暂无在公司回购股份期间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二、 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进展公告类型：完成首次回购

回购实施进度：截至 2022 年 10 月 21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9.8206%

截至 202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97,302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047%，占预计回购总数量上限的 9.8206%，

最高成交价为 5.2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06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008,521.61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9.1270%。

截至目前，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 备查文件

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交易明细

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